

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证监许可〔2021〕1701号）注册通过，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200亿元的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债券”），采取分期发行方式。

根据《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公告》，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的发行规模不超过20亿元（含20亿元），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，其中：品种一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一个周期（“重新定价周期”），在每3个计息年度（即每个重新定价周期）末附发行人续期选择权；品种二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一个周期（“重新定价周期”），在每5个计息年度（即每个重新定价周期）末附发行人续期选择权。本期债券引入品种间回拨选择权，回拨比例不受限制，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根据本期债券的发行申购情况，在总发行规模内，由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，决定是否行使品种间回拨选择权，即减少其中一个品种的发行规模，同时对另一品种的发行规模增加相同金额，单一品种最大拨出规模不超过其最大可发行规模的100%。发行人应至少于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付息日前30个交易日，在相关媒体上刊登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21年12月20日结束，本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20亿元。其中品种一发行规模为15亿元，票面利率为3.18%；品种二发行规模为5亿元，票面利率为3.53%。

发行人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股比例超过5%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。

特此公告。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发行人：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12月21日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主承销商、簿记管理人、债券受托管理人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主承销商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21

年12月21日

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主承销商：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12月21日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